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5-039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_) □其他:______	
交易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期货期权业务交易品种	纸浆、胶版印刷纸、烧碱等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品种或产成品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15,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15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本事项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正常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针对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与产成品的现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进行期货交易所品种标准化期货合约交易,以规避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经营的相对稳定。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决议有效期内任一时点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5亿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四)交易方式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品种或产成品,包括纸浆、胶版印刷纸、烧碱等。

(五)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在交易额度范围内进行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期限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2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主要为规避原材料、产成品价格的大幅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在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公司可能无法实现在锁定价格以下买入/以上卖出套保合约;

2、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或未充分理解商品期货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3、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套期保值投入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

5、履约风险: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6、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控措施

1、明确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原则: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以保值为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

2、公司已建立《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交易的授权范围、审批程序、风险管理及信息披露做出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行为,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期货经纪公司或具有合法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期货业务的交易、结算、风险控制及资金等岗位由专人负责,建立岗位交叉监督机制,通过交易员与结算员、风控员、财务部、会计部等的多方相互稽核,避免违规操作;

5、内审部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确保套期保值业务人员及其他相关部门人员在执行工作程序时严格遵循公司制度的要求。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所选择的交易所和交易品种市场透明度高,成交活跃,流动性较强,成交价格和结算价格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公司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经营稳定。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2025-036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8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12月2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第三会议室,以现场、视频参会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新阳先生主持,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度执行情况确认及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5-037号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三位委员王全弟先生、郭华平先生、谢单先生均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该关联交易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是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价格公允合理;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项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林新阳先生、王乐祥先生、刘继春先生、魏同秋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

二、《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5-038号公告。

本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

三、《关于2026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5-039号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三位委员王全弟先生、郭华平先生、谢单先生均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规避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经营的相对稳定。同时,公司已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流程,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可行有效,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本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

四、《关于拟投资化学木浆扩建项目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5-040号公告。

本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5年修正)》《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修订部分治理制度。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5-041号公告。

本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其中,《博汇纸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

六、《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5-042号公告。

本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公告编号:2025-042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工业路北首公司第三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9日

至2025年12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执行情况确认及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2026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
4	《博汇纸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5-036号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宁波金嘉源纸业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66	博汇纸业	2025/12/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单位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账户、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如有)、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除了持有上述证件外,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办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工业路北首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电话:0533一8539966 传真:0533一8537777 邮编:256405。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执行情况确认及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2026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4	《博汇纸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公告编号:2025-038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博汇纸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07,783.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15,585.94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15,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4,603.06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淄博华汇纸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5,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5,425.6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香港博丰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50,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038.38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33,652.98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3.7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度,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博汇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博汇")、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大华")、淄博华汇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华汇")和香港博丰控股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博丰")之间互相为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借款、票据、保理、信用证、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等债务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12.78亿元(其中外币担保按折算为人民币的额度计算),担保方式包含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

以上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直接或间接100%持股。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12月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该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博汇纸业	淄博大华	100%	72.10%	54,603.06	115,000.00	15.58%	2026年度	否	无
博汇纸业	香港博丰	100%	98.27%	8,038.38	250,000.00	33.88%	2026年度	否	无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博汇纸业	江苏博汇	60.6927%	68.32%	315,585.94	707,783.00	95.92%	2026年度	否	无
博汇纸业	淄博华汇	93.0621	42.52%	55,425.60	55,000.00	7.45%	2026年度	否	无
二、子公司对母公司担保									
江苏博汇	博汇纸业		68.97%	12,000.00	39,000.00	5.29%	2026年度	否	无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一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博汇纸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0.6927%,香港博丰控股国际有限公司持股39.3073%。		
法定代表人	卢永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2562940504P		
成立时间	2010年10月11日		
注册地	盐城市大丰区港区造纸园区环港东路东侧、四级航道北侧4幢		
注册资本	283,394.676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纸制造;纸浆制造;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专用设备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09,840.18	1,241,653.58
	负债总额	1,031,451.69	783,366.05
	资产净额	478,388.49	458,287.53
	营业收入	624,908.65	875,235.05
	净利润	10,072.69	11,222.88

被担保人二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徐善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07402388150		
成立时间	2002年6月28日		
注册地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		
注册资本	14,4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纸制造;纸制品制造;纸浆制造;货物进出口;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软木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木材销售;木制容器销售;林业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2,728.11	149,355.50
	负债总额	117,323.50	105,618.77
	资产净额	45,404.61	43,736.73
	营业收入	174,280.50	402,019.52
	净利润	1,667.88	1,608.63

被担保人三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淄博华汇纸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3.0621%%,香港博丰控股国际有限公司持股6.6187%,淄博大华职业有限公司持股0.3192%。		
法定代表人	徐善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21MA3P4FKR66		
成立时间	2019年2月1日		
注册地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红辛路1686号		
注册资本	100,623.47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纸制品制造;纸制造;纸浆制造;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1,108.17	217,856.91
	负债总额	89,767.27	97,107.80
	资产净额	121,340.90	120,749.11
	营业收入	15,090.47	19,228.42
	净利润	591.79	538.99

被担保人四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香港博丰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董事	Kosasih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		
成立时间	2013年4月8日		
注册地	FLAT/RM 2 5/F GREENFIELD TOWER CONCORDIA PLAZA NO 1 SCIENCE MUSEUM ROAD TSIM SHA TSUI KL		
注册资本	5,005万美元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各类造纸、化工产品及其原材料的采购、销售、贸易、对外投资。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5,479.80	199,484.22
	负债总额	241,230.15	195,292.20
	资产净额	4,249.65	4,192.02
	营业收入	399,275.54	295,761.54
	净利润	151.58	143.2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该等担保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在该等担保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审批额度内根据业务具体情况签署合同。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均为公司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所有成员均同意该议案,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范围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无逾期担保;

2、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33,652.98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3.77%,无逾期担保;

3、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5-037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执行情况确认及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所涉及业务为经营性往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为保证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汇纸业")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公司于2025年 12 月2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与以下关联方开展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林新阳、王乐祥、刘继春、魏同秋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王全弟、郭华平、谢单同意该议案。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该项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5-036号公告。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简称
山东天源热电有限公司	天源热电
江苏丰源热电有限公司	丰源热电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海力
山东国金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国金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海兴
江苏海力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海力
海南金海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金海贸易
海南金海浆纸业有限公司	海南金海
金博海贸易(南京)有限公司	金博海贸易
金禹(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金禹管理
宁波亚洲浆纸业有限公司	宁波亚浆
河源金美科技林业有限公司	金美林业
惠州南油林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南油林业
鑫玖林业(广东)有限公司	鑫玖林业
金东纸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金东纸业
江苏海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海华
山东恒绿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恒绿环保
宁波金光纸业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贸易
金光创利办公纸品(上海)有限公司	金光创利
金鑫(清远)纸业有限公司	金鑫清远
宁波金翔纸业有限公司	宁波金翔
上海金光纸业产品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金光
宁波亚洲绿色纸品有限公司	宁波绿色
Lamipak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Lamipak Trading
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金光纸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公司与上述主体的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须获得股东会批准,关联股东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宁波金嘉源纸业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相关部门批准。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 不含税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	2025执行情况预计
博汇纸业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方购买能源和动力	天源热电	177,211.83	150,087.23
		丰源热电	49,152.34	45,431.53
		小计	226,364.17	195,518.76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或商品	山东海力	24,660.00	14,212.81
		山东国金	–	3,024.56
		江苏海兴	6,144.00	6,210.61
		江苏海力	24,000.00	16,628.02
		金海贸易	330,000.00	289,742.00
		金光纸业	40,000.00	17,536.08
		海南金海	50,000.00	31,907.00
		金博海贸易	100,000.00	118,880.00
		金禹管理	66,360.00	77,366.34
		宁波亚浆	3,674.44	3,453.59
		金美林业	4,840.00	4,954.65
		南油林业	12,100.00	9,575.80
		金清远丰	302.50	–
		嘉耀林业	302.50	1,852.17
		鑫玖林业	–	550.00
		金东纸业	3,300.00	3,108.38
		宁波绿色	4,100.00	1,468.78
		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	3,266.74	4,130.82
		小计	673,050.18	604,601.61
	向关联方购买服务	江苏海华	1,121.24	1,121.24
		恒绿环保	6,182.05	2,013.49
		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	160.00	555.37
		小计	7,463.29	3,690.10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天源热电	117.74	43.07
		恒绿环保	450.00	363.88
		小计	567.74	406.95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宁波贸易	15,040.00	7,289.01
		金光创利	40,100.00	37,800.00
		金鑫清远	44,520.00	38,550.00
		Lamipak Trading	36,849.00	23,902.77
		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	2,105.63	3,376.09
		小计	138,614.63	110,917.87
	向关联方出租土地、房屋	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	1,478.56	1,478.56
合计			1,047,538.57	916,613.85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1、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天源热电、丰源热电采购电、蒸汽,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合计减少30,845.41万元,减少比例13.63%,主要原因:一是受煤炭市场价格波动影响,电、蒸汽采购价格下调;二是公司优化生产工艺,电、蒸汽的实际用量少于预估用量。

2、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山东海力、山东国金、江苏海兴、江苏海力采购化工辅料,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合计减少14,728.00万元,减少比例26.87%,主要原因:一是2025年部分化工辅料的市场均价低于预计;二是公司原料结构调整及生产工艺优化,减少部分化工辅料的采购量;三是关联方部分产能停机检修导致供货减少。

3、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金海贸易、金光纸业、海南金海、金博海贸易、金禹管理采购造纸用木浆等,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合计减少50,928.58万元,减少比例为8.69%,主要原因:一是2025 年木浆市场价格偏弱低于预计;二是随着公司生产工艺的不断优化,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前提下,优先采购了关联方低价品类木浆取代原计划采购品类木浆;三是根据市场需求增加了第三方采购量。

4、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宁波绿色采购淋膜牛皮纸等,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减少2,631.22万元,减少比例为64.18%,主要原因是关联方产品无法满足公司最新生产需求,减少关联方采购量。

5、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采购瓦楞圆盘、淋膜牛皮纸、除盐水、PE粒子等原材料或商品,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合计增加864.08万元,增加比例为26.45%,主要原因是新增淋膜牛皮纸、PE粒子采购需求,关联方供应稳定,有价格优势,可节降公司采购成本,故增加关联方部分原材料或商品的采购量。

6、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恒绿环保购买含固污水等处置服务,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减少4,168.56万元,减少比例为67.43%,主要原因是向关联方购买相关处置服务需求减少。

7、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购买服务,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合计增加395.37万元,增加比例为247.11%,主要原因是因业务发展需要,静电复印纸小纸销量持续扩大,突破深加工产能上限,关联方有相应的富余加工能力,为提高公司产品销量和市场份额,增加向关联方采购代加工服务。

8、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合计减少160.79万元,减少比例为28.32%,主要原因为关联方加工维修、污水处置的需求减少。

9、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宁波贸易、金光创利、金鑫清远、Lamipak Trading销售纸品,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合计减少28,967.22万元,减少比例为21.22%,主要原因:一是受市场情况影响,部分关联方下单情况不稳定;二是液包用纸市场在逐步推广中,液包标准较为严格,部分订单需多次调试生产、通过客户测试后才能安排出货,且客户有严格的到货要求,需依客户要求发货;三是公司为把握海外市场增长机遇,调整优化产品生产结构,优先满足外销市场需求,减少了部分纸品的关联销售。

10、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销售白液、白泥、纸品、沼气等,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较2025年预计金额合计增加1,270.46万元,增加比例为60.34%,主要原因:一是为提高资源利用率,增加收入,将白液、白泥、沼气等出售给有需求的关联方;二是拓宽新的关联方客户,纸品销量增加。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人民币 不含税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执行情况预计	2026年度预计
博汇纸业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方购买能源和动力	天源热电	150,087.23	160,574.22
		丰源热电	45,431.53	39,732.52
		小计	195,518.76	200,306.74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或商品	山东海力	14,212.81	16,459.00
		山东国金	3,024.56	7,200.00
		江苏海兴	6,210.61	6,600.00
		江苏海力	16,628.02	17,000.00
		金海贸易	289,742.00	310,000.00
		金光纸业	17,536.08	40,000.00
		海南金海	31,907.00	50,000.00
		金博海贸易	118,880.00	100,000.00
		金禹管理	77,366.34	61,600.00
		宁波亚浆	3,453.59	3,500.00
		金美林业	4,954.65	3,025.00
		南油林业	9,575.80	11,825.00
		鑫玖林业	550.00	1,375.00
		嘉耀林业	1,852.17	–
		金东纸业	3,108.38	2,600.00
		宁波绿色	1,468.78	–
		宁波金翔	920.00	5,000.00
		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	3,210.82	2,716.95
		小计	604,601.61	638,900.95
	向关联方购买服务	江苏海华	1,121.24	1,121.24
		恒绿环保	2,013.49	3,021.00
		金东纸业	500.00	6,000.00
		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	55.37	160.00
		小计	3,690.10	10,302.24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天源热电	43.07	136.20
		恒绿环保	363.88	365.00
		小计	406.95	501.20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宁波贸易	7,289.01	8,330.00
		金光创利	37,800.00	70,100.00
		金鑫清远	38,550.00	44,520.00
		宁波金翔	223.23	6,895.00
		上海金光	–	1,500.00
		宁波绿色	352.27	1789.00
		Lamipak Trading	23,902.77	35,166.30
		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	2,800.59	2,642.10
		小计	110,917.87	170,942.40
	向关联方出租土地、房屋	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	1,478.56	1,478.56
合计			916,613.85	1,022,432.09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可以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各个关联方之间调剂。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1、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山东海力、山东国金、江苏海兴、江苏海力采购化工辅料,2026年度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合计增加7,183.00万元,增加比例为17.92%,主要原因系公司2026年度预计产量提升,部分化工辅料市场价格呈上涨趋势,鉴于关联方稳定供应以及距离和价格优势,故增加关联方化工辅料的采购量。

2、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金东纸业采购重质碳酸钙、生石灰等,2026年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减少508.38万元,减少比例16.36%,主要原因系当前部分第三方生石灰价格优于关联方,关联方价格次之,为降低采购成本,优先从第三方低价采购,若第三方供应出现不足时则关联方采购作为补充以满足生产需求,故减少关联方生石灰采购量。

3、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宁波金翔采购淋膜牛皮纸、淋膜牛皮纸侧盖等,2026年度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增加4,080.00万元,增加比例443.48%,主要原因系2026年预计公司生产需求量增加,关联方产品质量和供应稳定且有价格优势,增加关联方淋膜牛皮纸、淋膜牛皮纸侧盖采购量。

4、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采购瓦楞圆盘、淋膜牛皮纸、除盐水、PE粒子等原材料或商品,2026年度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减少493.87万元,减少比例为15.38%,主要原因系瓦楞圆盘根据供应商报价分配供货比例,当前部分第三方较关联方稍有价格优势,遂增加第三方供货比例,减少关联方供货比例,此外部分原材料或商品公司暂无需求,故减少关联方相关原材料或商品的采购量。

5、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恒绿环保购买含固污水等处置服务,2026年度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增加1,007.51万元,增加比例为50.04%,主要原因系公司含固污水处置需求预计有所恢复,关联方有相关处置资质且与公司有距离优势,并可以进行综合利用,从而降低处置成本。

6、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金东纸业购买代加工服务,2026年度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增加5,500.00万元,增加比例为1,100.00%,主要原因系公司关联方金光创利及第三方客户有静电复印纸小纸的较大市场需求,公司生产静电复印纸原纸,但原纸再加工为小纸的产能规模较小不能满足相应需求,关联方金东纸业有相应的富余加工能力,为提高公司产品销量和市场份额,增加向金东纸业购买代加工服务。

7、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金光纸业及其关联方购买服务,2026年度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增加104.63万元,增加比例为188.97%,主要原因系预计公司生产车间备品备件加工需求恢复。

8、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天源热电提供加工维修等服务,2026年度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增加93.13万元,增加比例为216.23%,主要原因系预计关联方加工维修需求恢复。

9、博汇纸业及子公司向宁波贸易、金光创利、金鑫清远、宁波金翔、上海金光、宁波绿色、Lamipak Trading销售纸品,2026年预计金额较2025年执行情况预计金额合计增加60,183.02万元,增加比例55.66%,主要原因一是关联方金光创利对静电复印纸小纸有较大市场需求,公司向关联方金东纸业购买代加工服务后,静电复印纸的加工产能提升,从而满足金光创利的市场需求;二是借助关联方的品牌影响力,助推公司液包用纸等中高端纸品在细分市场的知名度和占有率,更好地满足终端客户需求;三是公司为拓展销售渠道,借助关联方品牌和渠道优势,提高新机台的产能利用率,新增宁波金翔、上海金光为关联销售方;四是充分利用关联方办公用纸原纸和黑纸的消耗能力,增强公司纸机产能利用率及盈利能力。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山东天源热电有限公司

天源热电成立于1996年7月12日,住所为山东省桓台县马桥镇大成工业区,法定代表人夏憬,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8,900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天源热电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源热电经审计总资产583,649.63万元,总负债354,741.61万元,净资产228,908.02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7,241.35万元,净利润1,090.33万元,资产负债率60.78%。

截至2025年9月30日,天源热电总资产572,640.19万元,总负债342,538.61万元,净资产230,101.58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03,246.77万元,净利润876.07万元,资产负债率59.82%。(未经审计)

2、江苏丰源热电有限公司

丰源热电成立于2010年10月9日,住所为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区临港工业区,法定代表人刘继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100万元。经营范围:蒸汽生产、销售;电力生产;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货物进出口;危险废物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热力生产和供应;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污染治理;环保咨询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丰源热电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丰源热电经审计总资产229,614.64万元,总负债139,784.78万元,净资产89,829.86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3,131.39万元,净利润1,043.93万元,资产负债率60.88%。

截至2025年9月30日,丰源热电总资产252,866.30万元,总负债159,807.14万元,净资产93,059.16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2,169.29万元,净利润592.86万元,资产负债率63.20%。(未经审计)

3、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海力成立于2003年11月5日,住所为山东省桓台县马桥镇大成工业区,法定代表人寇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421.9725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肥料生产;危险废物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煤炭及制品销售;进出口代理;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海力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山东海力经审计的总资产1,296,262.51万元,总负债997,812.58万元,净资产298,449.93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30,074.75万元,净利润1,143.93万元,资产负债率76.98%。

截至2025年9月30日,山东海力总资产1,351,122.22万元,总负债1,056,164.23万元,净资产294,957.99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05,121.19万元,净利润826.65万元,资产负债率78.17%。(未经审计)

4、山东国金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国金成立于2000年9月15日,住所为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大成工业区,法定代表人寇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0万,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金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非食用盐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固体废物治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国金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山东国金经审计的总资产15,364.83万元,总负债21,569.05万元,净资产-6,204.22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24万元,净利润-1,031.72万元,资产负债率140.38%。

截至2025年9月30日,山东国金总资产27,262.00万元,总负债33,213.77万元,净资产-5,951.77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202.65万元,净利润242.73万元,资产负债率121.83%。(未经审计)

5、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海兴成立于2011年1月12日,住所为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开发区石化产业园,法定代表人寇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5,000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海兴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苏海兴经审计总资产202,652.26万元,总负债136,999.28万元,净资产65,652.98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7,975.03万元,净利润159.04万元,资产负债率67.60%。

截至2025年9月30日,江苏海兴总资产216,603.99万元,总负债150,315.30万元,净资产66,288.69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03,668.17万元,净利润624.43万元,资产负债率69.40%。(未经审计)

6、江苏海力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海力成立于2011年1月12日,住所为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区石化产业园,法定代表人寇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0,000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海力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苏海力经审计总资产401,556.82万元,总负债270,797.90万元,净资产130,758.92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6,368.76万元,净利润451.04万元,资产负债率67.44%。

截至2025年9月30日,江苏海力总资产463,851.56 万元,总负债336,192.34 万元,净资产127,659.22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71,318.13万元,净利润100.81万元,资产负债率72.48%。(未经审计)

7、海南金海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金海贸易成立于2010年8月6日,住所为香港九龙尖沙咀东部么地道68号帝国中心4楼405B,注册资本为46,532.50万港币,经营范围为主要从事国内、外客户的木片、木浆及煤炭贸易。

金海贸易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海贸易经审计总资产154,125.73万美元,总负债147,647.52万美元,净资产6,478.21万美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74,789.32万美元,净利润183.47万美元,资产负债率95.80%。

截至2025年6月30日,金海贸易总资产154,431.77万美元,总负债147,865.45万美元,净资产6,566.32万美元,202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9,630.98万美元,净利润88.12万美元,资产负债率95.75%。(未经审计)

8、海南金海浆纸业有限公司

海南金海成立于1999年10月27日,住所为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D12区,法定代表人为翟京丽,注册资本为:1,011,179.4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木纸浆、纸、纸制品、相关化工产品及制浆造纸类机器和配件;提供运输、装卸及港口服务,水、电、汽生产供应及环保代处理服务,招待所服务,产品售后服务、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培训服务,转口贸易。

海南金海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南金海经审计总资产3,051,985.75万元,总负债1,631,670.80万元,净资产1,420,314.95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42,436.26万元,净利润121,468.39万元,资产负债率53.46%。

截至2025年9月30日,海南金海总资产3,015,261.22万元,总负债1,548,018.11万元,净资产1,467,243.11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764,127.70万元,净利润66,842.44万元,资产负债率51.34%。(未经审计)

9、金博海贸易(南京)有限公司

金博海贸易成立于2024年12月2日,住所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266号国泰金融中心02幢12层1210室,法定代表人寇亮,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木材销售;软木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金博海贸易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博海贸易经审计总资产20,115.40万元,总负债114.92万元,净资产20,000.48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33.65万元,净利润0.48万元,资产负债率0.57%。

截至2025年9月30日,金博海贸易总资产81,854.37万元,总负债61,852.55万元,净资产20,001.82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89,837.77万元,净利润1.34万元,资产负债率75.56%。(未经审计)

10、金禹(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金禹管理成立于2020年12月29日,住所为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滨海大街32号复兴城D3区1楼-185号,法定代表人翟京丽,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木材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金禹管理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禹管理经审计的总资产172,665.31万元,总负债99,316.41万元,净资产73,348.90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1,354.25万元,净利润1,042.27万元,资产负债率57.52%。

截至2025年9月30日,金禹管理总资产238,670.07万元,总负债164,856.53万元,净资产73,813.54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78,606.85万元,净利润464.63万元,资产负债率69.07%。(未经审计)

11、宁波亚洲浆纸业有限公司

宁波亚浆成立于2002年11月5日,住所为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街道宏源路88号,法定代表人为翟京丽,注册资本为119,227.7539万美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纸制造;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热力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固体废物治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水污染治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出口监管仓库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宁波亚浆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波亚浆经审计总资产2,894,016.29 万元,总负债 1,504,885.31 万元,净资产 1,389,130.98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26,508.24 万元,净利润 84,712.32 万元,资产负债率52.0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宁波亚浆总资产 2,961,657.66 万元,总负债1,530,586.19 万元,净资产1,431,071.47 万元,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80,431.48 万元,净利润 41,764.02万元,资产负债率51.68%。(未经审计)

12、河源金美科技林业有限公司

金美林业成立于2006年09月04日,住所为河源市新市区幸福小区三栋18号(仅供办公场所使用),法定代表人为马兆文,注册资本为745.0287万人民币,经营范围:造林(含种植及林地、林木的维护管理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美林业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美林业经审计的总资产9,072.74万元,总负债9,129.36万元,净资产-56.62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51.25万元,净利润281.86万元,资产负债率100.62%。

截至2025年9月30日,金美林业总资产7,518.21万元,总负债6,933.25万元,净资产584.96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707.27万元,净利润641.58万元,资产负债率92.22%。(未经审计)

13、惠州南油林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南油林业成立于2005年08月03日,住所为惠州市演达一路华阳大厦13A(仅限办公),法定代表人为马兆文,注册资本为17,00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造林、栽培和销售种苗;采伐、运输及销售木材以及生产和销售木材产品(涉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限制类、禁止类以及出口许可证管理产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油林业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南油林业经审计的总资产35,494.52万元,总负债24,173.14万元,净资产11,321.38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390.71万元,净利润2,147.85万元,资产负债率68.10%。

截至2025年9月30日,南油林业总资产30,425.02万元,总负债19,453.58万元,净资产10,971.44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039.23万元,净利润-349.94万元,资产负债率63.94%。(未经审计)

14、鑫玖林业(广东)有限公司

鑫玖林业成立于2021年4月21日,住所为广东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40－148号南方证券大厦809室,法定代表人马兆文,注册资本为65,829.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人工造林;森林经营和管护;树木种植经营;木材销售;木材加工;纸浆制造;纸浆销售;竹制品销售;竹制品制造;竹材采运;林产品采集;林业产品销售;森林改培;中草药种植;园艺产品种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营林及木竹采伐机械制造;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城市绿化管理;木材收购;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木材采运。

鑫玖林业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鑫玖林业经审计总资产99,095.86万元,总负债60,957.11万元,净资产38,138.75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2.89万元,净利润-2,806.62万元,资产负债率61.51%。

截至2025年9月30日,鑫玖林业总资产87,838.84万元,总负债50,199.07万元,净资产37,639.77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85.08万元,净利润-498.97万元,资产负债率57.15%。(未经审计)

15、金东纸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金东纸业成立于1997年5月18日,住所为镇江大港兴港东路8号,法定代表人林政道,注册资本为1,626,137.6721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道路货物运输;招待所住宿服务,自用码头经营(仅限港口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生产加工各类纸浆、纸张、纸板、纸制品、医疗影像专用相纸、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及相关产品,按林纸一体化建设的化学机械木浆,并销售上述自产产品,提供售后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及其相关技术开发、转让;软件开发及转让;软件咨询服务;业务流程管理服务;信息系统服务;硫酸铵的生产;货物装卸;水电汽生产供应;环保代处理服务;粉煤灰之综合利用及其制成品销售;浆、纸、纸制品及原辅材料检验服务;自有厂房和设施设备的租赁;工业观光服务;从事木片、纸浆、纸及纸制品、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代理及进出口业务;煤炭的进口及批发业务;转口贸易;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运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金东纸业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东纸业经审计总资产6,798,643.18万元,总负债3,737,137.26万元,净资产3,061,505.92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90,032.57万元,净利润274,807.43万元,资产负债率54.97%。

截至2025年9月30日,金东纸业总资产6,957,333.80万元,总负债3,758,767.83万元,净资产3,198,565.97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799,803.30万元,净利润182,028.82万元,资产负债率54.03%。(未经审计)

16、江苏海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海华成立于2011年1月17日,住所为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区临港工业区,法定代表人陈胜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经营范围: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海华实际控制人为黄志源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苏海华经审计总资产26,285.10万元,总负债51,090.26万元,净资产-24,805.16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592.34万元,净利润44.93万元,资产负债率194.37%。

截至2025年9月30日,江苏海华总资产24,741.38万元,总负债49,309.40万元,净资产-24,568.02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0,714.20万元,净利润117.14万元,资产负债率199.30%。(未经审计)

17、山东恒绿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恒绿环保成立于2016年06月16日,住所为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红辛路1686号,法定代表人为夏憬,注册资本为50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热力生产和供应;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污染治理;环保咨询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下转B46版)